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3月1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3月26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14名。其中，于春玲董事、冯仑独立董事因其他事务未能亲自出席，分别书面委托刘冲董事、王立国独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5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李晓鹏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测算，本行2021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为人民币140.12亿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行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三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2020 年计息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计息天数为 366 天，按照票面股息率 4.80% 计算，共计人民币 16.80 亿元（税前）。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第三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关于 2020 年年报及摘要（A 股）、2020 年年报及业绩公告（H 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 2020 年 A 股年报、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A 股年报摘要亦登载于 3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行 2020 年 H 股年报、业绩公告具体内容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八、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交易所所有

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九、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风险偏好执行情况及 2021 年风险偏好设定建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十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金融资产减值管理层调整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并表管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十四、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

十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及重点工作》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发行不超过 60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二级资本债券。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七、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及 2021 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4 票，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提请召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本行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按照内地、香港两地监管要求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全权处理与筹备、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